

聖公會主愛小學(梨木樹)

2026-2027 年度

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津貼」須注意事項

教育局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(「免費午膳」)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參加該計劃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合資格學生：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題述計劃：

1.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 2026/27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；
〔註：家長須向本校提交學生資助「全額津貼」的證明(即由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發出的「2026/27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6/27 資格證明書」)，以便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〕

2. 就讀全日制官立、資助(包括特殊學校)或直接資助計劃(直資)小學；及

3. 由其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。

〔註：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〕

資助原則：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，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予午膳供應商。

- 注意事項：
1.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申請的家長須向班主任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。
 2. 家長如暫時未符合申請資格，日後如獲批 2026/27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，請盡快向班主任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，以便校方從速協助辦理有關申請。
 3. 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免費午膳」申請(向班主任提交所需證明文件)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 4. 若貴子弟能成功申請，家長在收到午膳供應商的餐單時，應繳金額將顯示為\$0，家長只需在系統上選擇的餐款，並按照系統上所列明的日期準時填妥餐單便可，而毋須繳費。
 5.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，對於提交「免費午膳」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，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予班主任，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
 6.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 7.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申請。
 8. 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相關用途。